**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项目属性：货物类项目。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沭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基层应急救援站应急物资采购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沭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基层应急救援站应急物资采购项目：为补充我县107个基层应急救援站防汛类应急物资，根据省应急管理厅相关文件要求，拟购置手动报警器、水带等物资20类13345件。

（三）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100万元。

**三、服务期、质量要求及实施地点**

1.工期：20日历天。

2.质量要求：合格。

3.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保期：1年。

**四、付款方式：**

按照以下确定的付款方式，采购人及时办理付款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或供应商数字人民币账户。

预付款：合同金额的30% ，合同签订后按规定支付；

进度款：所有货物到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将货款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100%。

注：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采购人可不适用预付款规定。

**五、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核心产品：水带、防汛轻型安全绳、防汛呼救器（含方位灯功能））**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规格 |
| 1 | 手动报警器 | 107个 | 防汛手摇报警器，铝合金材质、含手摇手柄、挡风罩、风扇等结构，重量≥1KG |
| 2 | 担架 | 214个 | 折叠便携、易于收纳、主体为铝合金材质，承重≥130KG,尺寸为2x0.53m |
| 3 | 急救箱 | 107个 | ≥14寸、全铝板药箱、≥国标32种套装 |
| 4 | 救生衣 | 1070件 | 牛津布材质、橙色、带口哨反光条、承重≥100KG |
| 5 | 破窗器 | 107个 | 功能为割安全带、破窗，内嵌式割刀、手柄材料不锈钢、锤尖材质钨钢、长≥17cm；宽≥7.5cm |
| 6 | 强光照明灯 | 214个 | 手持式、可充电、续航5-10h(含)、可调焦、防水，电池容量≥3000mAh，3C认证 |
| 7 | 水带 | 1070条 | 高压消防水带，涤纶加厚面料，国标16-65-20米2.5寸带卡式接口 |
| 8 | 安全帽 | 1070个 | 白色、加印“应急救援”字样，材质上统一采用ABS材质，La认证 |
| 9 | 防水服 | 1070件 | 雨衣雨裤套装、带反光条、牛津布聚酯涤纶/聚氯乙烯 |
| 10 | 防护手套 | 1070双 | 材料尼龙纤维、丁晴橡胶 |
| 11 | 防汛腰带 | 1070个 | 编织外腰带 |
| 12 | 防汛靴 | 1070双 | 高帮防滑雨靴、牛筋底加厚 |
| 13 | 防汛强光手电 | 1070个 | 可充电、续航5-10h(含)、电池可拆卸、可调焦、防水、3C认证 |
| 14 | 防汛轻型安全绳 | 1070条 | 直径大于12MM、丙纶、长度大于15m |
| 15 | 防汛腰斧 | 1070个 | 锰钢材质、长度≥60CM |
| 16 | 救生圈 | 214个 | 成人款，≥2.5kg，浮力≥140N，防汛应急救援实心塑料大浮力聚乙烯 |
| 17 | 防汛呼救器（含方位灯功能） | 1070个 | 方位灯、防水，时间在60min以上 |
| 18 | 防汛应急棉衣 | 300件 | 军绿大衣长款、纯棉，重量≥2.5KG |
| 19 | 防汛应急棉被 | 300个 | 军绿棉被，被面宽度≥1.5m，棉花含量≥90%，重量≥3KG |
| 20 | 折叠床 | 12套 | 实木，可折叠、最大承重400斤以上，尺寸宽1.2米×长2.0米，含≥10CM乳胶床垫 |

**注：1.投标人提供的同一种类名称的货物须为统一品牌，所有货物都需有合格证。**

1. **序号（1-17号）货物，中标单位中标后一个礼拜内须先另外提供一套产品（产品合格证一并提供）供采购人初验，初验合格后按采购人要求并按采购清单数量大批量供货，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序号18-20号货物，按采购人要求送至沭阳县应急管理局，其他货物按采购人要求送至经开区30个乡镇（街道），并由各乡镇签收并出具签收单（投标单位须自行考虑运输及装卸费用综合报价）。**
3. **所有货物包含运输、装卸、上下力（含上下楼搬运），搬运到采购人指定位置。**

**六、验收标准：**

1.所提供项目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且满足本次采购的要求，如有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供应商负全责。符合项目验收标准后，采购人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验收资料以及验收申请单，甲方收到申请后3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且验收无问题后签署验收合格单。验收的标准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标准实施，服从采购人安排要求。

3.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并满足采购文件及采购人需求。

**七、落实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1.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对照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确定的列入“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不满足以上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2.落实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供应商所投产品需进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规定的参考标准。在履约验收时按照本条款执行，违反本约定的对照合同违约条款追究违约责任。供应商一旦参与本项目投标，即完全响应本条款要求。

3.落实政府采购领域数字人民币政策：在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代理服务费和货款资金支付中，数字人民币作为支付方式之一。

**八、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要求：投标人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

2、投标人应对项目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其投标无效。

3、中标人提供服务须与投标文件相符，否则视为虚假应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后果。

4、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清单包含主材费、辅材费、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投标方自行考虑自主报价，投标报价内容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配件、所有辅材、运输、装卸、人工、安装、产品损耗、售后服务、税费及产品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一旦最终中标，总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招标文件中所列的设备种类及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依据。

**九、落实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本项目中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3〕65号）的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

1.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 100mg/kg；

（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5）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 色；

（6）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注：检测方法 1.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 测按照 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的检测按照 GB/T 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 物(VOC)含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

2.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100mg/kg；

（2）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

（3）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150 mg/kg；

（4）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60%；

（6）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60%；

（7）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80 次；

（8）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9）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1）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十、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对照财库〔2019〕9 号、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确定的列入“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电子件，不满足以上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